

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  
关于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法律意见书

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三角路水岸国际 1 号楼 12 楼

电话：027-88077353 邮编：430062

网址：[//www.hubeishouyi.com](http://www.hubeishouyi.com)

## 目 录

|                                    |    |
|------------------------------------|----|
| 目录.....                            | 1  |
| 释 义.....                           | 2  |
| 正 文.....                           | 7  |
| 一、 申请人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 7  |
| 二、 申请人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 7  |
| 三、 申请人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 8  |
| 四、 公司的设立.....                      | 10 |
| 五、 申请人的独立性.....                    | 13 |
| 六、 申请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 15 |
| 七、 申请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 17 |
| 八、 申请人的业务.....                     | 22 |
| 九、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 25 |
| 十、 申请人的主要财产.....                   | 52 |
| 十一、 申请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 54 |
| 十二、 申请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 58 |
| 十三、 申请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 58 |
| 十四、 申请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58 |
| 十五、 申请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60 |
| 十六、 申请人的税务.....                    | 63 |
| 十七、 申请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 64 |
| 十八、 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65 |
| 十九、 推荐机构.....                      | 65 |
| 二十、 本次申请挂牌的总体结论性意见.....            | 65 |

##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在本法律意见书内，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申请人/股份公司/公司/<br>人福药辅 | 指 | 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
| 有限公司/康华药辅            | 指 | 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 |
| 人福医药                 | 指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
| 科亿华科技                | 指 | 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    |
| 康华包装                 | 指 | 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  |
| 宜昌人福                 | 指 |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 康乐药业                 | 指 | 武汉康乐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 武汉人福                 | 指 | 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 康鑫药业                 | 指 | 河南百年康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 维吾尔药业                | 指 | 新疆维吾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 康华生物                 | 指 | 湖北康华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
| 康华生态                 | 指 | 湖北康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 华谊科贸                 | 指 | 武汉华谊金诚科贸有限公司   |
| 华源医药                 | 指 | 湖北华源医药有限公司     |
| 华景房产                 | 指 | 湖北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 华顺物业      | 指 | 湖北华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康华大药房     | 指 | 湖北康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 本次挂牌      | 指 | 申请人之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管理办法》    | 指 |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
| 《业务规则》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
| 《基本标准指引》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
| 《公司章程》    | 指 | 《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申请人现行有效的章程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指 | 申请人指定的《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
| 《法律意见书》   | 指 | 《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
| 西南证券      | 指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本所/本所律师   | 指 | 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及签字律师                               |
| 大信会所      | 指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
| 中京资评   | 指 | 湖北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 《审计报告》 | 指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15】第 2-00218 号《审计报告》 |
| 《验资报告》 | 指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15】第 2-00018 号《验资报告》 |
| 《评估报告》 | 指 | 湖北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京信评字（2015）第 079 号《资产评估报告》   |
| 报告期    | 指 |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2 月                                    |
| 股转系统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股权公司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本次挂牌   | 指 | 股份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
| 中国证券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  
**关于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法律意见书**

**致：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以下称“本所”）与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专项法律顾问协议书》，本所指派吴东彬、朱瑜律师（以下称“本所律师”）为申请人申请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法律服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业务规则》和《基本标准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所律师现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关于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及本所律师声明如下：

1. 本所及本所律师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真实事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本所及本所律师仅基于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之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发表法律意见；本法律意见书依据现行有效的或者申请人的行为、有关事实发生或存在时的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并基于本所律师对该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理解而出具。

3. 本法律意见书仅就与本次申请挂牌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及本所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会计、验资及审计、资产评估、投资决策等专业事项发表专业法律意见的适当资格。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资产评估、会计审计、投资决策等内容时，均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申请人的说明予以引述，且并不意味着本所及本所律师对所引用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对这些内容本所及本所律师不具备核查和作出判断的适当资格。

4. 本所律师在核查验证过程中已得到申请人如下保证，即申请人已经提供了本所律师认为出具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有关材料上

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均与本材料或原件一致、申请人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无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

5. 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及本所律师以有关政府部门等公共机构出具或提供的证明文件作为出具法律意见书的依据。

6.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申请人本次申请挂牌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上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审核，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本所同意申请人在其为本次申请挂牌而编制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或全部自行引用或根据审核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是申请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8. 本所及本所律师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9.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申请人为本次申请挂牌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任何其他目的或用途。

## 正 文

### 一、申请人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经查验，申请人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情况如下：

2015年5月9日，申请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有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提交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5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经查验，上述申请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查验，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管理办法》及《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申请人本次申请股票挂牌尚需取得股转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申请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有关议案；申请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申请人本次挂牌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挂牌尚待获得股转公司审查同意。

### 二、申请人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经查验，申请人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依法设立

申请人系由康华药辅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于2015年5月8日经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现持有注册号为422302000002861的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赤壁市赤壁大道1269号，法定代表人为黄建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961万元整，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期限为长期（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四、申请人的设立”）。

#### （二）申请人有效存续

经核查，申请人为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以下情形：

1.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为长期，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的情形；
2. 申请人未出现股东大会决定解散或因合并、分立而需解散的情形亦无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而依法宣告破产的情形；
3. 申请人未出现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撤销的情形；
4. 申请人未出现被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 182 条规定予以解散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具备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 三、申请人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经查验，申请人本次挂牌符合《业务规则》和《基本标准指引》规定的实质条件，具体如下：

#### （一）申请人依法设立且存续两年

##### 1. 申请人依法设立

申请人设立的主体、程序合法、合规；股东的出资合法、合规，申请人依法设立。（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四、申请人的设立”）

##### 2. 申请人存续满两年

申请人系以康华药辅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 8 日，申请人取得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依据《业务规则》第 2.1 条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存续期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申请人前身康华药辅成立于 2005 年 1 月 4 日，申请人存续满两年。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符合《业务规则》第二章 2.1 条第（一）项之规定。

#### （二）申请人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1. 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和公司的说明，申请人的主营业务为药用空心胶囊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

2. 根据《审计报告》，申请人 2015 年 1 至 2 月份主营收入为 7,387,145.02 元，占中

请人 2015 年 1 至 2 月份总收入的 100%；申请人 2014 年度主营收入为 42,633,400.49 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99%；2013 年度主营收入 45,967,958.72 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99%，申请人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八、公司的业务”）。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业务规则》第二章 2.1 条第（二）项之规定。

### （三）申请人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 1. 申请人治理机制健全

申请人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规章制度。

经查验，自申请人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三会一层”运行良好，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运作规范。

#### 2. 申请人合法合规经营

根据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和公司确认并经核查，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

根据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和公司的确认并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最近 24 个月不存在涉及以下情形的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

-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刑事处罚；
- (2) 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 (3) 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根据申请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并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根据《审计报告》并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人员对相关文件的判断和理解，公司设有独立财务部门进行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能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治理结构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符合《业务规则》第二章 2.1 条第（三）项之规定。

#### （四）股权清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经核查，申请人股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申请人股东的资格。

经核查，申请人前身康华药辅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进行工商变更登记（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七、公司的股本及演变”）；申请人的设立均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履行了必要的验资、审计和评估程序并经过工商登记（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四、公司的设立”），申请人及其前身股权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经核查并经公司确认，申请人的股票转让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以下情形：

（1）最近 36 个月未经法定机关核查，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发行过证券；

（2）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36 个月前，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

根据申请人发起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并经核查，公司股票限售安排符合《公司法》和《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申请人股权结构清晰，权属明确，符合《业务规则》第二章 2.1 条第（四）项之规定。

####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申请人与西南证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聘请西南证券担任申请人本次挂牌的推荐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经核查，西南证券已在股转公司备案为主办券商，具备推荐股份公司挂牌的业务资质。

本所律师认为，西南证券作为主办券商负责申请人本次挂牌的推荐及持续督导工作的安排符合《业务规则》第二章第 2.1 条第（五）项之规定。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具备挂牌的实质条件。

### 四、公司的设立

经查验，申请人的设立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

## 1. 申请人设立的程序

2015年3月5日，康华药辅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康华药辅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公司，并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进行审计、评估。

为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康华药辅聘请大信会所对其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2015年4月10日，大信会所出具大信审字【2015】第2-00218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2月28日，康华药辅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26,813,457.90元。

为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康华药辅聘请中京资评对其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资产进行评估。2015年4月11日，中京资评出具京信评报字【2015】第079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2月28日，康华药辅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3,438.11万元。

2015年4月12日，康华药辅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康华药辅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将康华药辅经审计的截至2015年2月28日的公司净资产26,813,457.90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为1961万元。

2015年4月12日，康华药辅全体股东就有限责任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事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确定拟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961万元，每股1元，共设1961万股，各发起人均以康华药辅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

2015年3月24日，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变更为“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7日，大信会所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2-0001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4月16日止，人福药辅（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壹仟玖佰陆拾壹万元整”。

2015年3月30日，康华药辅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4月16日，申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并通过了公司章程。同日，申请人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一届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聘任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申请人第一届监事会召开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2015年5月8日，申请人在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证号为

422302000002861 的营业执照。

## 2. 申请人设立的资格和条件

经查验，申请人具备《公司法》规定的股份公司设立条件：

- (1) 申请人的发起人共有 2 名，符合法定人数；
- (2)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961 万元，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
- (3) 发起人股东认购了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全部股份，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 (4) 发起人起草了公司章程并经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5) 申请人名称经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预先核准，并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股份公司要求的组织结构；
- (6) 申请人有固定的住所。

## 3. 申请人设立的方式

经查验，申请人系由康华药辅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 (二) 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4 月 12 日，申请人全体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对申请人的名称、住所、申请人的经营宗旨、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发起人的出资、申请人设立的方式、申请人设立后的股份总额、各股东的股份比例、股份的面值、发起人的权利义务以及公司不能设立的责任等事项作出了明确的约定。

### (三) 申请人设立时的审计、资产评估和资本验证

#### 1. 申请人设立时的审计

申请人设立时，大信会所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出具号大信审字【2015】第 2-00218 号《审计报告》。

#### 2. 申请人设立时的资产评估

申请人设立时，中京资评对公司以 2015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日对其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4 月 11 日出具京信评报字【2015】第 079 号《资产评估报告》。

### 3. 申请人设立时的资本验证

2015年4月17日,大信会所对各发起人对申请人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5]第2-00018号《验资报告》。

#### (四) 申请人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5年4月12日,申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康华药辅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关于审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设立资格、条件和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申请人的设立合法、有效。

### 五、申请人的独立性

经查验,申请人在以下方面具有独立性:

#### (一) 申请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

根据《审计报告》和《公开转让说明书》及本所律师的核查,申请人的主营业务为药用明胶空心胶囊的生产与销售。申请人拥有独立的业务决策及执行机构,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申请人的业务系独立、完整;申请人独立对外签订相关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和销售产品,拥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二) 申请人的资产完整

根据《审计报告》、《验资报告》并经审验申请人提供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房屋所有权证、商标注册证、专利证书以及相关合同,申请人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备,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申请人资产完整。

#### (三) 申请人的人员独立

根据申请人的员工名册、申请人与其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并经查验,申请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独立与申请人签订劳动合同,在申请人处领薪,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申请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申请人人员独立。

经核查,申请人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申请人已经

按照国家规定与其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申请人为员工缴纳社保情况如下：

截至 2015 年 5 月 30 日止，股份公司共有员工 196 人，全部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为 143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9 名员工根据其个人意愿自行缴纳社会保险，由公司承担应由公司缴纳的保险费用；2 名员工购买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退休返聘人员 5 名；试用期 27 人，社会保险正在办理之中。

对此，申请人出具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用工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承诺，相关部门若在任何时间要求补缴公司存续期间应为员工缴纳的社保保险，公司都将积极履行补缴义务；公司若因上述原因受到相关部门的任何处罚，控股股东承担全部责任。

同时，赤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确认申请人报告期内按照国家政策规定，未因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 （四）申请人的财务独立

根据《审计报告》、申请人的《开户许可证》并经验，申请人已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申请人设有单独的银行账户，申请人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申请人财务独立。

#### （五）申请人的机构独立

根据申请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以及申请人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并经验，申请人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设立了若干业务职能部门（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十四、申请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申请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申请人机构独立。

#### （六）申请人的业务独立

根据申请人的说明并经验，申请人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申请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申请人业务独立。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其资产

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严重缺陷。

## 六、申请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经查验，申请人的发起人和股东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的发起人

申请人共有发起人 2 名，均为法人股东，发起人情况如下：

#### 1. 人福医药

人福医药成立于 1993 年 3 月 30 日，现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100000011675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 666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学海；公司类型为上市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528,777,222.00 元；经营范围为药品研发；生物技术研发；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的研发、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货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对产业的投资及管理、教育项目的投资；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资质叁级）；组织“三来一补”业务（上述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人福医药现持有申请人 10,001,117.00 股股权，占申请人总股本的 51%。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人福医药的前十大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 基金或机构名称                        | 持有数量(万股)   | 持有比例(%) |
|--------------------------------|------------|---------|
|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90,287,061 | 17.07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br>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4,051,898 | 2.66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899,187  | 1.49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 7,830,922  | 1.48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 7,730,284  | 1.46    |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 7,396,568  | 1.40    |
|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7,385,011  | 1.40    |

|                                   |           |      |
|-----------------------------------|-----------|------|
| 华夏基金—民生银行—宿迁人合安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500,000 | 1.23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6,005,750 | 1.14 |
|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6,000,000 | 1.13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6,000,000 | 1.13 |

## 2. 科亿华科技

科亿华科技成立于2006年7月28日，现持有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22302000014018的营业执照；住所为赤壁市赤壁大道988号；法定代表人为黄文华；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2150万元；经营范围为可食用油墨的生产、销售；UV油墨的小时候；胶囊印字机、胶囊分选机、油墨喷印机的销售；化工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进出口。

科亿华科技现持有申请人9,608,883.00股股权，占申请人总股本的49%。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科亿华科技的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湖北康华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 2150    | 100%    |
|    | 合计           | 2150    | 100%    |

### （二）发起人的关系

发起人人福医药与科亿华科技均为法人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发起人的出资及现有股东

根据《发起人协议》及《验资报告》，申请人是由康华药辅按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各发起人以康华药辅的出资比例持有申请人的股份，股权结构未发

生变动，发起人的出资 1961 万元已经全部到位。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申请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元）        | 出资比例（%） |
|----|-------|---------------|---------|
| 1  | 人福医药  | 10,001,117.00 | 51%     |
| 2  | 科亿华科技 | 9,608,883.00  | 49%     |

#### （四）申请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1. 申请人的控股股东

人福医药持有公司股份 10,001,11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人福医药为申请人的控股股东。

##### 2. 申请人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股东人福医药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1,117.00 股，持股比例为 51.00%，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人福医药自 2011 年 6 月 22 日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24.49%，系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自然人艾路明持有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28.21%。因此，申请人的实际控制人系艾路明。

艾路明，男，1957 年 5 月，中共党员，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过去 10 年曾控制过的境内上市公司为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艾路明持有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8.21%，当代科技为人福医药第一大股东（持股 24.49%），人福医药持有人福药辅股份 51.00%。艾路明为人福医药、人福药辅的实际控制人。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的发起人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发起人或进行出资的资格；申请人的股东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起人和股东已投入申请人的资产的产权关系清晰，将上述资产投入申请人不存在法律障碍或潜在风险；报告期内申请人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七、申请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 （一）康华药辅的设立及其股份的演变

### 1、康华包装的成立

2004年12月26日，黄文华、黄建华签署公司章程，共同出资400万元成立康华包装。

2005年6月23日，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赤）名预核内字【2005】第1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名称。

2004年12月22日，赤壁市诚信土地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赤地估字【2004】526号《土地估价报告》，对股东出资的土地使用权即位于赤壁市赤马港办事处砂子岭村的土地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单位地价：227元/平方米；总地价：4,014,222元。

2004年12月27日，湖北赤壁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赤兴审公司财字（2004）199号验资报告，审验结果为：“截止2004年12月27日，已收到股东黄文华、黄建华缴纳的注册资金合计人民币400万元，其中：股东黄文华以现金出资1万元，以上地使用权出资203万元，合计20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股东黄建华以土地使用权出资196万元，占注册资本49%。”

2005年1月4日，康华包装取得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22302101034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本所律师核查，股东黄文华、黄建华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的比例符合康华包装设立时《公司法》的规定，且经赤壁市诚信土地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土地评估报告》。据查，赤壁市诚信土地评估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及评估师具有合法有效的评估所需资质，且康华包装2005年1月4日在工商局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康华包装设立时的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行为履行了法律规定的手续、符合法律规定，不影响股份公司本次申请挂牌。

康华包装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黄文华   | 204     | 51      |
| 2  | 黄建华   | 196     | 49      |
| 合计 |       | 400     | 100     |

### 2、2005年4月26日，康华包装变更经营范围：

2005年4月26日，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康华包装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空心

胶囊生产、销售所需原辅材料销售（至 2009 年 11 月 17 日止）；自营进出口；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并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 3、2007 年 5 月 25 日，康华包装变更经营范围：

2005 年 5 月 25 日，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康华包装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空心胶囊生产、销售所需原辅材料销售（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自营进出口（至 2010 年 9 月 7 日止）；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并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 4、2008 年 3 月 23 日，康华包装变更股权结构

2008 年 3 月 23 日，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黄建华将其 5%股权以 20 万元转让给余光忠，并修改公司章程，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康华包装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黄文华   | 204     | 51      |
| 2  | 黄建华   | 186.2   | 44      |
| 3  | 余光忠   | 9.8     | 5       |
| 合计 |       | 400     | 100     |

### 5、2008 年 3 月 27 日，康华包装变更股权结构

2008 年 3 月 27 日，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余光忠将其 5%股权以 20 万元转让给黄建华，并修改公司章程，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康华包装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黄文华   | 204     | 51      |
| 2  | 黄建华   | 196     | 49      |
| 合计 |       | 400     | 100     |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余光忠在受让黄建华 5%的股权后转让给黄建华系由于余光忠无法支付 20 万元的股权转让款，故双方达成一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 5%公司股权转让给黄建华。

### 6、2008 年 5 月，康华包装变更股权结构

2008年5月16日，经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黄建华将49%股权以196万元转让给黄耀华，并修改公司章程，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康华包装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黄文华   | 204     | 51      |
| 2  | 黄耀华   | 196     | 49      |
| 合计 |       | 400     | 100     |

#### 7、2011年1月，康华包装变更经营范围

2011年1月3日，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康华包装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空心胶囊生产、销售（至2015年12月31日止）；自营进出口；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并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 8、2011年4月，康华包装变更股权结构

2011年4月12日，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黄文华将51%股权以204万元转让给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同意黄耀华将49%股权以196万元转让给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并修改公司章程，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此次变更后，康华包装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 | 400     | 100     |
| 合计 |             | 400     | 100     |

根据本所律师核查及科亿华科技提供的支付凭证，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止，上述总计400万元股权转让款均已实际支付给黄耀华、黄建华。

#### 9、2011年6月，康华包装增加注册资本、变更股权结构

2011年6月14日，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入资金1561万元，其中416.33万元作为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康华包装股东的出资，剩余1144.67万元转入康华包装的资本公积金，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11年6月20日，湖北赤壁兴财会计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出资出具了鄂亦会师验

字【2011】67号验资报告，审计结果为：截止2011年6月20日，已收到股东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货币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416.33万元。

此次变更后，康华包装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16.33  | 51      |
| 2  | 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    | 400     | 49      |
| 合计 |                | 816.33  | 100     |

#### 10、2011年6月，康华包装增加注册资本、变更股权结构

2011年6月19日，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康华包装的资本公积金1144.67万元按原股东所持股权比例转增为注册资本，后修改公司章程，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2011年6月22日，湖北赤壁兴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鄂赤会师验字【2011】68号验资报告，审验结果为：“截至2011年6月21日止，已收到股东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货币注册资本人民币583.78万元，已收到股东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货币注册资本560.89万元。”

此次变更后，康华包装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000.11 | 51      |
| 2  | 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    | 960.89  | 49      |
| 合计 |                | 1961    | 100     |

#### 11、2011年6月，康华包装变更名称

2011年6月22日，康华包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并变更公司章程，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 12、2012年3月，康华药辅变更公司住所

2012年2月24日，康华药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住所为：赤壁市赤壁大道1269号；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并在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 13、2013 年 8 月，康华药辅变更经营范围、股东名称

2013 年 8 月 6 日，康华药辅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空心胶囊生产、销售（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自营进出口（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经营）；空心胶囊所需原辅材料销售（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获许可前不得经营）；同意股东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根据本所律师核查，康华药辅在 2008 年时注册证号由“4223021010348”变更为“422302000002861”，根据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康华药辅在 2008 年时注册证号由“4223021010348”变更为“422302000002861”并非公司申请变更，而是由于全国工商管理系统升级而更改。

### （二）申请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的股权设置及演变

#### 1、申请人设立时的股权设置

2015 年 5 月 8 日，申请人在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证号为 422302000002861 的营业执照，申请人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份数（股）        | 出资比例（%） |
|----|----------------|---------------|---------|
| 1  |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0,001,117.00 | 51      |
| 2  | 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    | 9,608,883.00  | 49      |
| 合计 |                | 1961          | 100     |

经查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申请人在设立后无股权结构变更。

### （三）申请人各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情形

经申请人股东说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申请人各股东所持申请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设立时的股本设置及历次股权变动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风险；申请人各股东所持申请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形。

## 八、申请人的业务

经查验，申请人的业务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 1. 申请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根据申请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申请人的经营范围为空心胶囊生产、销售；自营进出口；空心胶囊所需原辅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根据本所律师查验，申请人实际经营的业务与其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相符；申请人的经营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 申请人拥有的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

### （1）药品生产许可证

2011年1月1日，公司取得了由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证号：鄂J20050308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空心胶囊，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

### （2）其他资质

1) 2013年9月，公司取得了由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咸宁市商标广告协会共同颁发的《证书》，证明第5363658号商标被认定为咸宁市知名商标，有效期：2013年-2018年；

2) 2013年12月11日，公司取得了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湖北省科技成果登记证书》，科技成果名称：葛根植物空心胶囊研制与开发，登记号：EK2013D220023001578。

根据股份公司出具的《说明》，股份公司于2010年7月23日向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了药用辅料的再注册，使用期限自2010年11月23日至2015年11月22日（五年）。2013年8月13日，根据《国家局关于药品再注册审查有关问题处理意见的函》（食药监注函【2010】168号）第四条第3项：“鉴于我局正在参照国际通用管理方式组织开展药用辅料管理模式和制度的研究，故对药用辅料不进行再注册，其批准文号继续有效”的规定，故公司于2010年11月23日起未对于药用辅料进行再注册。

综上，股份公司未进行药用辅料再注册的行为符合我国现行实际情况及法律的规定，且结合赤壁市出具的公司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的证明，本所律师认为，股份公司未进行药用辅料再注册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

## 3. 常年供货商及相关资质如下：

（1）甘肃阿敏生物清真明胶有限公司，2012年7月2日，由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甘20120145，生产范围：药用辅料（明胶），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

(2) 上海源建贸易有限公司（国内合资），2014年4月2日，与上海罗赛洛（温州）明胶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销售授权书》，约定授权上海源建贸易有限公司为经销商，出售明胶、食品添加剂明胶，授权日期为三年，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3) 罗赛洛（温州）明胶有限公司（中外合资），2013年4月2日，由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编号：浙20030345，生产范围：药用辅料（明胶），有效期至2018年4月1日；

(4)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1月11日，由安徽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皖200100215，生产范围：药用辅料，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

(5) 文登市明胶厂，由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药品生产许可证》，编号：鲁20100226，生产范围：药用辅料；

(6) 沂水恒源胶业有限公司，2011年1月1日，由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编号：鲁20100268，生产范围：空心胶囊、药用辅料（胶囊用明胶）；

## （二）申请人在中国大陆以外经营的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公开转让说明书》和申请人的说明，申请人未在中国大陆以外设立机构并从事经营活动。

## （三）申请人的主营业务

根据《审计报告》，申请人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 年度            | 主营业务收入（元）     | 营业收入（元）       |
|---------------|---------------|---------------|
| 2013 年度       | 45,967,958.72 | 45,974,992.05 |
| 2014 年度       | 42,633,400.49 | 42,907,975.70 |
| 2015 年 1-2 月份 | 7,387,145.02  | 7,387,145.02  |

## （四）申请人的持续经营情况

1. 根据申请人说明并经查验，截至本意见书出具之日，申请人的生产经营正常，未受

到有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

2. 根据申请人说明并经查验，申请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与申请人签订劳动合同，专职在申请人处工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五、申请人的独立性”）。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申请人经营范围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申请人的经营范围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申请人未在中国大陆以外设立机构并从事经营活动；申请人主营业务突出。

##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经查验，申请人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查验，申请人主要关联方如下：

#### 1. 申请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申请人的控股股东为人福医药，实际控制人为艾路明（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申请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 2. 持有申请人股份 5%以上的关联方

人福医药持有申请人 10,001,117.00 元股份，占申请人总股本的 51%（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六、申请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科亿华科技持有申请人 9,608,883.00 元股份，占申请人总股本的 49%（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六、申请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 3. 申请人的其他关联方

根据《审计报告》，申请人的其他关联方为：

| 其他关联方名称      |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同一实际控制人     |
| 武汉康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一实际控制人     |
| 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同一实际控制人     |

| 其他关联方名称       |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 河南百年康鑫药业有限公司  | 同一实际控制人     |
| 新疆维吾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同一实际控制人     |
| 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 湖北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关键管理人员控股公司  |

#### 4. 申请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 (1) 康华生物

康华生物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422302000019982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赤壁市赤壁大道 988 号，法定代表人为黄文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生物高分子材料技术研究、开发。黄文华任康华生物董事。

康华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黄文华 | 2086    | 59.6    |
| 2  | 黄建华 | 1414    | 40.4    |
| 合计 |     | 3500    | 100     |

##### (2) 科亿华科技（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六、申请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 (3) 康华生态

康华生态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7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422302000021342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赤壁市赤马港办事处赤壁大道 988 号，法定代表人为黄文华，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生态农业开发。黄文华任康华生态的董事，黄建华任康华生态的监事。

康华生态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湖北康华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 500     | 100     |

|    |     |     |
|----|-----|-----|
| 合计 | 500 | 100 |
|----|-----|-----|

#### (4) 华谊科贸

华谊科贸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420100000404255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62 号关南福星医药园二期 9 号楼 19 层 5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琼，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经营范围为胶囊印字机、胶囊分选机、机械配件的销售；包装材料、纺织面料、药用辅料的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谊科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 | 40      | 80      |
| 2  | 张琼          | 10      | 20      |
| 合计 |             | 50      | 100     |

#### (5) 华景房产

华景房产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4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42230200001893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赤壁市赤壁大道 988 号，法定代表人为黄文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

华景房产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黄文华 | 1800    | 100     |
| 合计 |     | 1800    | 100     |

## (6) 华源医药

华源医药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现持有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22302000004210 号营业执照。住所为赤壁市河北大道 188 号，法定代表人为吴琮，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经营期限至 2015 年 6 月 20 日止）、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保健食品销售；日用百货、医用化工原料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根据本所律师查验及企业的说明，黄琨系申请人董事长黄建华之子。

华源医药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黄琨  | 1850    | 100%    |

## (7) 华顺物业

华顺物业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2302000027360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赤壁市赤壁大道 988 号；法定代表人为黄耀华，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获许可前不得经营）。

根据本所律师及企业的说明，黄耀华系申请人董事长黄建华、董事黄文华之弟，华顺物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黄耀华 | 95      | 95%     |
| 2  | 谢文宏 | 5       | 5%      |
| 合计 |     | 100     | 100     |

## (8) 康华大药房

康华大药房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22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2302000017691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赤壁市河北大道 188 号；法定代表人为吴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销售；中药饮片销售（有效期至 2016 年 06 月 28 日）；保健食品销售；二类、三类医疗器械销售：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6 物理治疗设备、6827 中医器械、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含体外诊断试剂）、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有效期至 2017 年 11 月 07 日）；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销售；日用百货、小家电、电子产品、化妆品零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根据本所律师及企业的说明，黄耀华系申请人董事长黄建华、董事黄文华之弟，康华大药房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出资人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黄耀华 | 2200    | 100%    |
| 合计 |     | 2200    | 100     |

根据本所律师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核查及企业提供的资料，除本章披露的上述企业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等，没有控制的其他企业。

#### 5. 控股股东人福医药投资或控股的其他公司：

鉴于人福医药为上市公司，控股、参股和联营的公司众多，本所律师认为，关于人福医药的关联方按重要性原则披露人福医药的在中国大陆地区的控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1）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8 月 8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5000000046005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宜昌开发区大连路 19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杰，注册资本为 29352.7036 万元；经营范围为药品生产、销售（以《药品生产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有效期为准）；预包装食品和保健食品的生产、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代理进出口（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未取得相关许可，不得经营）；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

业务++

## (2) 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6 月 2 日，现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01000000166687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园路 8 号；法定代表人为邓霞飞，注册资本为 13059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医药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加工服务及货物进出口；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颗粒剂、硬胶囊剂（含激素类）、混悬剂、片剂、软膏剂、栓剂、口服溶液剂、原料药（尿激酶）的生产及销售；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 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2 月 26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710000000171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鄂州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为邓霞飞，注册资本为 12825.5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1、片剂（激素类：计划生育用药）、硬胶囊剂（激素类：计划生育用药）、原料药（具体以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核定的品种为准）；2、片剂（激素类：计划生育用药）、硬胶囊剂（激素类：计划生育用药）、片剂（含激素类）、硬胶囊剂（含激素类）、软胶囊剂（激素类）（以上项目有效期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 (4) 武汉康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康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3 月 12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007672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III-4 地块（勤业路 29 号）；法定代表人为江书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糖浆剂、合剂、煎膏剂（膏滋）、口服溶液剂、露剂、酞剂、洗剂生产；生产、销售饮料（其他饮料类；普通货运。（以上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国家有专项规定项目的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 (5) 新疆维吾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维吾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 26 日，现持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

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650000038000709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沈阳街 2 号；法定代表人为尹强，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颗粒剂、糖浆剂、酞剂、硬胶囊剂、片剂煎膏剂、搽剂、煎膏剂、茶剂、口服液、洗剂的生产。一般经营项目：无。

#### (6) 河南百年康鑫药业有限公司

河南百年康鑫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30 日，现持有周口市郸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41162500000604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郸城县金星路 168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宣，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中药制剂、中成药、西药制剂、食品、保健品、消毒剂、滋补酒、饮料、塑料制品的研制、生产、销售，中药材收购、加工，原药材、原料药、卫生材料的销售（以上凭有效许可证开展经营）

#### (7) 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

人福普克药业（武汉）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3 日，现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0100000166033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二路 99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学海，注册资本为 6109.42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物工程、中药制剂（中药饮片的蒸、炒、炙、煅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除外）、医药原材料、医疗器械、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保健品的研发及技术服务；计生用品、生活用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者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须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 (8) 天津中生乳胶有限公司

天津中生乳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06 月 11 日，现持有天津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120192000056592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西十四道 223 号；法定代表人为贾云昆，注册资本为 6370.72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医用乳胶制品、日用橡胶制品制造；橡胶、乳胶制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器设备试验、能量测试、为企业及家庭提供劳务服务；电器设备修理；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 深圳新鹏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新鹏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2 月 18 日，现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局核发的注册号 440301501127538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郎山二路新鹏生物园；法定代表人为李敬，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生物工程产品（包括基因重组小容量注射剂）（凭深南环批[2008]51784 号生产，《药品生产许可证》粤 20110141 经营，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以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

#### （10）武汉中原瑞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中原瑞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6 月 11 日，现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0112000068242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七路 99 号；法定代表人为徐建生，注册资本为 25517.2721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物制品、血液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取得有效审批文件或许可证后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

#### （11）湖北人福成田药业有限公司

湖北人福成田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19 日，现持有天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900600009172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天门经济开发区天仙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长国，注册资本为 4093 万元；经营范围为散剂、原料药（硫酸氢氯吡格雷）的生产、销售；栓剂、软膏剂（含激素类）、乳膏剂（含激素类）、凝胶剂、洗剂（含激素类）、搽剂、喷雾剂、酏剂的生产、销售。（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12）武汉人福益民医药有限公司

武汉人福益民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3 月 15 日，现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0100000005615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人福医药集团四楼 416-420 室；法定代表人为王驰，注册资本为 533.33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保健食品、玻璃制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百货、日用杂品、实验室设备（医疗器械除外）销售。；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抗生素原料药、生化药品、生物制品批发、零售（零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医疗器械 II 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III 类：注射穿刺器械、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

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13) 中生爱佳药具发展有限公司

中生爱佳药具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2 日, 现持有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1100000002613731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 13 号院 1 号楼华杰大厦 C309 室; 法定代表人为汪路纲,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为: 技术开发; 销售医疗器械 I 类、医疗器械 II 类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仅限避孕套)、临床检验分析仪器 (仅限早早孕检测试纸)、日用品、卫生用品、化妆品、日用杂货、化工产品 (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化学品);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4) 武汉人福医药有限公司

武汉人福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3 日, 现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0100000164038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 C7 栋 611 室; 法定代表人为徐华斌, 注册资本为 8042.9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为生物工程、中药制剂、医药原材料、医疗器械、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保健品产品的研发及技术服务; 计生用品、生活用品的销售;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不含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 物流及房屋租赁、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及危险品) (上述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15) 北京巴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北京巴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 月 6 日, 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110115001151887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大兴区亦庄小羊坊天尊苑 D-09; 法定代表人为魏威,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为销售医疗器械 III 类、II 类 (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为准)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8 月 19 日); 批发体外诊断试剂 (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19 日); 销售医疗器械 (I 类)、化工原料、化学试剂 (不含危险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仪器仪表; 租赁医疗器械; 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6) 武汉人福医用光学电子有限公司

武汉人福医用光学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7 月 30 日, 现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0100000066933 营业执照。住所为洪山区关山街鲁磨

路 369 号；法定代表人为徐建生，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二类、三类）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卫生用品、电子产品的开发及研究；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计生用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 （17）武汉天润健康产品有限公司

武汉天润健康产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10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147400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玮，注册资本为 4286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计生用品、医疗器械、卫生用品、食品技术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计生用品、医疗器械二类（避孕套）、日用化学品、电子产品、农副产品零售兼批发、货物运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商品展示、促销、宣传服务、文化艺术交流咨询（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展览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装卸搬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8）广州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0 月 24 日，现持有注册号 440101000147919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 1 号广州 863 产业化促进中心大楼 501 室；法定代表人为孙健，注册资本为 558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工程项目管理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节能技术开发服务；软件开发；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工程环保设施施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技术进出口；节能技术转让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机电设备安装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干燥设备制造；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转让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软件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管道设施安装服务（输油、输气、输水管道安装）；能源管理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采暖系统安装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 （19）武汉人福健康护理产业有限公司

武汉人福健康护理产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8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13759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玉国，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消毒用品、清洁用品、计生用品、化妆品、服装服饰销售；五金制品、橡塑制品、玩具研发、制造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上述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20）绿之源健康产业（湖北）有限公司

绿之源健康产业（湖北）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8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300000169898（1-1）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十堰市西城大道 8 号；法定代表人为贾云昆，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医药产品的研发及技术服务；食品、保健食品、生物制品与饮料的研究与技术开发；医疗器械、健身器材、卫生用品的研究与技术开发；健康产业的投资、管理；预包装食品批发（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

（21）人福大成（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人福大成（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37113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 C7 东 803 室；法定代表人为王学海，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对项目的投资；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类投资并从事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

（22）荆州人福药业有限公司

荆州人福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6 日，现持注册号 421000000148728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荆州市荆州区郢都路 118 号；法定代表人为杜文涛，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药品生产和销售项目的筹建，生物医药科研开发及销售项目的筹建。（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3）武汉宏昇生殖健康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武汉宏昇生殖健康中医医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3 月 21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4000026197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硚口区硚口路 185 号；法定代表人为彭蕾，注册资本为 26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医（内科、妇科、推拿科）、内科、医学检验科、妇产科（妇科专业、生殖健康与不孕症专业）、医学影像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4) 人福钟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人福钟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1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881000283777 (1-1)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钟祥市经济开发区西环三路 16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亮，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医疗卫生事业投资管理，医疗项目投资管理，医院管理咨询，医疗信息咨询服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涉及行政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 (25) 杭州诺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杭州诺嘉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9 日，现持有注册号 330103000005095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 42 号 1004 室；法定代表人为金焱，注册资本为 34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医疗器械（具体内容详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批发：体外诊断试剂（具体内容详见《药品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服务：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的租赁；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6) 建德市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建德市医药药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25 日，现持有注册号 330182000003457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 117 号研发中心（综合楼）二楼；法定代表人为邹林，注册资本为 7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批发：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销售：医疗器械（范围详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及无需报经审批的第二类医药器械、消毒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生用品、化妆品及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7) 仁赋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仁赋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24 日，现持有注册号 310141000114951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太路 29 号楼东部 604-A55 室；法定代表人为周文进，注册资本为 13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从事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一类医疗器械的

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老河口市人福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老河口市人福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2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682000072761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老河口市线子街 9 号 601 室；法定代表人为陈亮，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以企业自有资金对医疗卫生事业、医疗项目进行投资管理，医疗信息咨询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9) 北京人福军威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人福军威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13 日，现持有注册号 11016009962463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荣街 11 号；法定代表人为高永良，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服务、转让；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组织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营销策划；会议服务（不含食宿）；劳务服务；销售计算机辅助设备、工艺美术品、日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电子产品、仪表仪器、办公用品。（经营项目中未经行政许可的除外）

(30) 宜昌人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宜昌人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50000018283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宜昌市开发区大连路 19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杰，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货物进出口贸易、技术进出口贸易、代理进出口贸易（需前置许可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或限制以及指定经营的进出口项目除外）++

(31) 武汉人福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人福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2 月 2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05424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七路 77 号 B 栋四楼；法定代表人为郑承刚，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 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凭许可证经营）生物与医药产品、精细化工产品、保健食品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货物进出口、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代理进出口。（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产品、仪表仪器、办公用品【经营范围中未经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 (32) 武汉九珑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九珑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23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170177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七路 77 号；法定代表人为喻华耀，注册资本为 5008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药品的开发及技术研究；医药中间体及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及销售；厂房租赁、自有设备租赁。述经营范围中  
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 (33) 湖北葛店人福药用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葛店人福药用辅料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25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71000000849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葛店开发区聚贤路 25 号；法定代表人为喻华耀，注册资本为 5000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药用辅料（凭药品生产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有效期截至 2017 年 9 月 2 日止）

## (34) 河南人福医药有限公司

河南人福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15 日，现持有注册号 410198100007705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五大街 160 号；法定代表人为石玉，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的批发；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药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射穿刺器械 6815，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6866（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的销售；经营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不包含乳粉）；消杀产品（不含杀虫剂）；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品）；洗涤日化用品；化妆品；办公用品；玻璃仪器；房屋租赁。中药材、中药饮片；医疗器械第三类 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07 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6808 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10 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12 妇产科用手术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物理治疗设备，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34 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诊断试剂，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科材料，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70 软件，6877 介入器材。

## (35) 赤壁瑞祥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

赤壁瑞祥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2302000023155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赤壁市赤马港办事处周画路；法定代表人为徐建生，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在《单采血浆许可证》核定的采浆区域内从事采血浆经营活动（有效期至 2016 年 6 月 11 日止）。（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获许可前不得经营）

## (36) 罗田瑞德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

罗田瑞德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17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1123000004502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罗田县凤山镇胜利街；法定代表人为赖俊，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在《单采血浆许可证》核定的采浆区域内从事采血浆经营活动（有效期至 2014 年 11 月 19 日止）；生物技术的开发。（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项目的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 (37) 恩施天源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

恩施天源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29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2800000000529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恩施市土桥坝窑湾路 26 号；法定代表人为徐建生，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单采血浆；生物制品用辅助材料、科学器材、检测试剂、设备仪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8) 武汉人福康诚医药有限公司

武汉人福康诚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 8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12373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 200 号五楼；法定代表人为刘克福，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批发（含冷藏冷冻药品）（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II 类、III 类：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2 显微外科手术器械；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05 耳鼻喉科手术器械；6806 口腔科手术器械；6807 胸脑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6808 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09 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0 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12 妇产科用手术器械；6813 计划生育手术器械；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16 烧伤（整形）科手术器械；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不含软性、硬性角膜接触镜及护理用液）；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

及康复设备；6827 中医器械； 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 ； 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 ； 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34 医用射线防护用品、装置；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含体外诊断试剂）；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 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不含助听器）；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 6857 消毒及灭菌设备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科材料；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 6870 软件；6877 介入器材（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保健品的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市场调研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9）武汉人福昕和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武汉人福昕和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3 月 20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107068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 8 号-8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保林，注册资本为 27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照明电器、机电产品、电子产品、光电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玻璃制品、玻璃仪器、仪器仪表、消毒用品、化验设备、教学器材批发、零售；；生物制品、疫苗批发；医疗器械 II 类、III 类：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2 显微外科手术器械、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06 口腔科手术器械、6807 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6808 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09 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0 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12 妇产科用手术器械、6813 计划生育手术器械、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16 烧伤（整形）科手术器械、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含软性、硬性角膜接触镜及护理用液）、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7 中医器械、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含体外诊断试剂）、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不含助听器）、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科材料、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0 软件销售（凭有效许可证件在核定的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或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 (40) 人福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湖北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1月3日，现持有注册号420100000019488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847号B座11层；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化学品（不含危险品）、电子产品、办公家具、普通机械设备批零兼售；网络管理系统；运输代理服务；医疗器械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的许可证方可经营）。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一类、二类）、体外诊断试剂、疫苗、医疗用毒性药品（中药、西药）、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批发；预包装食品批发；医疗器械Ⅱ、Ⅲ类批发（经营范围和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期限一致）；保健食品批发（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

## (41) 湖北人福诺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人福诺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27日，现持有注册号420000000034933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汉口青岛路7号国际青年大厦14楼A、B、C、D、E、P室；法定代表人为杜文涛，注册资本为1979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批发；医疗器械二、三类的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 (42) 人福医药集团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集团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6月21日，现持有注册号420100000034006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一路169号；法定代表人为向春，注册资本为50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医药、医疗器械、生物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医疗器械的租赁；日用品（个人护理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二类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生产；二类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生产；护肤类化妆品生产；二类、三类医疗器械（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为准）的销售；消毒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 (43) 北京人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北京人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6月23日，现持有注册号11016017459582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18号枫竹苑二区1号楼706；法定代表人为王桥，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销售医疗用品（一类）；医疗器械租赁；技术服务。

（44）武汉德丰永润实业有限公司

武汉德丰永润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4月29日，现持有注册号420102000185116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江岸区汉口江滩防水墙二期第12号；法定代表人为付华，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茶具生产和加工；茶具、家具、日用化学品、电子产品、卫生用品、医疗器械二类（避孕套）的批发兼零售；文化交流活动组织与策划；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

（45）湖南和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和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6月2日，现持有注册号430111000125265的营业执照。住所为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路长远华樟名府1508房；法定代表人为李建华，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6月16日）；计生用品、一类医疗器械、日化用品、电子产品、农副产品的销售；食品技术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46）东莞集思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东莞集思工业设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8月19日，现持有注册号441900001149879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东莞市常平镇板石村南埔科技创新中心Q栋三层；法定代表人为汤向阳，注册资本为102.28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五金制品、塑胶制品、工艺品、家具设计服务；电脑动画设计服务；电脑平面设计服务；研发、产销、加工：电子产品、五金产品、塑胶产品、陶瓷产品、玻璃及其制品、人造皮革制品、布料制品、人造羽毛、人造花、蜡烛、机械自动化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47）武汉光谷数字医学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数字医学影像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7月25日，现持有注册号420100000428563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C7栋711室；法定代表人为纪方兴，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的研发；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48) 武汉光谷人福生物医药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武汉光谷人福生物医药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现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0100000433585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 C7 栋 803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人福大成（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人：刘毅）；经营范围为生物与新医药相关领域和其他领域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49) 老河口市人福健康文化产业园有限公司

老河口市人福健康文化产业园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现持有注册号的营业执照 420682000072874。住所为老河口市光年路迁村腾地还建房 12 幢；法定代表人为陈亮，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文化艺术交流咨询服务（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会展服务（不含住宿和餐饮）；科技展览；房屋租赁。

## (50) 湖北人福华驰医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人福华驰医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现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0100000235483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七路以东、神墩一路以南（光谷七路 77 号质检研发办公楼五楼 501、502 室）；法定代表人为邓霞飞，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医药中间体及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和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 (51) 武汉九珑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九珑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298120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七路 77 号；法定代表人为郑承刚，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物工程、中药材、中药制剂、植物药及原料、医用辅料、药物辅料、医疗器械、医药原材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保健品的研发及技术服务；计生用品、生活日用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中成药、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2) 湖北葛店人福药用辅料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葛店人福药用辅料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24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71000001051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鄂州市葛店开发区聚贤路 25 号（人福工业园）；法定代表人为喻华耀，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销售；药用辅料、日用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试剂（不含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食品添加剂；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化学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53）北京玛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北京玛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18 日，现持有注册号 110000410266837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25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保林，注册资本为 2846.49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产体外诊断试剂；研制、开发体外诊断试剂；提供上述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相关产品技术开发、推广、服务；销售纸制品、塑料制品、日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I 类医疗器械；会务服务；代理进出口。（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54）人福医药宜昌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宜昌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26 日，现持有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42050000012454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宜昌市东山大道 309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以上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不得经营）；消毒药剂、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玻璃器皿、健身器材、百货、五金、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批发零售；农产品（不含国家专营物资）收购、销售；仪器仪表、机械设备（不含工商登记前置许可项目）、自动化控制设备、金属材料、电子产品、计算机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须办理许可手续后经营）++

（55）人福医药钟祥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钟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10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881000271428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钟祥市经济开发区西环三路；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 22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二类）精神药品制剂、医疗用毒性药品（中药）、蛋白同化制剂、肽素激素。

（含冷藏冷冻药品）（有效期与药品经营许可证一致，至 2019 年 6 月 2 日）；II 类、III 类：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07 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6809 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0 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设备、6827 中医器械、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含体外诊断试剂）、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科材料、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0 软件销售；保健食品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批发零售；I 类医疗器械、百货销售，政策许可的中药材购销，房屋、柜台租赁服务。

#### （56）人福医药十堰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十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7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300000162509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十堰市人民南路 59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中药）、精神药品批发（有效期 2014 年 5 月 11 日止）；医疗器械二、三类（有效期 2015 年 8 月 29 日止）；保健食品销售（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日用百货、洗涤用品、化妆品、消毒用品、办公设备、五金交电销售。

#### （57）人福医药恩施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恩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25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280000000492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恩施市六角亭办事处龙麟宫路 199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含冷藏冷冻药品）的批发；II、III 类医疗器械批发；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58）人福医药襄阳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襄阳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2月8日，现持有注册号420600000188279的营业执照。住所为襄阳市高新区团山大道175号；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含冷藏冷冻药品）的批发（有效期至2019年12月14日止）；一、二、三类医疗器械批发（仅限许可证所列项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59）人福医药荆州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荆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月15日，现持有注册号421000000005129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区郢都路118号（1幢1层、3幢2、3层）；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制剂、抗生素原料药、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销售。（含冷藏冷冻药品）（有效期至2020年01月13日止）；医疗器械销售（按有效资质证经营，有效期至2019年8月17日止）；保健食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贸易批发（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0）湖北人福般瑞佳医疗有限公司

湖北人福般瑞佳医疗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6月8日，现持有注册号420103000223013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江汉区发展大道271号发展大厦4楼；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医疗器械III类批发（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一致）；医药技术开发、医药新产品的研发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1）人福医药黄石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黄石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3月21日，现持有注册号420200000092029的营业执照。住所为黄石市黄石港区沈下路212号；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312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销售医疗器械；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许可后方可经营）

（62）湖北人福桦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湖北人福桦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6月25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600035856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昌区东湖路 10 号水果湖广场 5 层 128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建筑装饰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原料（不含危化品）、医疗器械Ⅱ、Ⅲ类、汽车零配件、日用杂品、百货、纺织品、计算机及配套设备、通讯设备、工艺礼品、珠宝玉器、金银首饰、家具批零兼营；企业管理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63）湖北人福泽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湖北人福泽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11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3000268888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江汉区经济开发区江旺路 8 号 4 层 2-7 室；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Ⅲ类批发（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医疗器械Ⅰ、Ⅱ类批发兼零售；医疗器械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4）湖北人福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湖北人福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3000280341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613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含冷藏冷冻药品）批发（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一致）。

（65）湖北人福长江医药有限公司

湖北人福长江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300028037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冷藏冷冻药品）批发（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一致）；医疗器械Ⅰ、Ⅱ类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6）湖北人福康博瑞医药有限公司

湖北人福康博瑞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3000280309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江汉区江汉经济开发区发展二路 3 号俊隆科技园 A 栋第 6 层；法定代表人为张红杰，注册资本为 28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含冷藏冷冻药品）批发（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一致）；医疗器械Ⅲ类批发（经营期限、经营范围

与许可证核定的一致)；医疗器械 II 类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7) 武汉博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博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10000032949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 858 号生物医药产业园中小企业园 A9-2 栋；  
法定代表人为吴克，注册资本为 54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物、医药(中间体)、医  
疗、环境保护、化工(不含危险品)、食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不  
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  
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68) 湖北竹溪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竹溪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现持有注册号  
420324000006111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北省十堰市竹溪县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为周建生，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药品的研究与开发，医药中间体及化工产品(危  
险化学品除外)、植物提取物的生产和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关专项规定的项目  
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二) 关联交易

根据《审计报告》及相关合同与协议，报告期内，申请人与关联方之间已经履行完毕  
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序号 | 交易方   | 交易内容 | 交易金额         | 定价方式 | 交易时间         |
|----|-------|------|--------------|------|--------------|
| 1  | 科亿华科技 | 采购原料 | 16,410.26    | 市场价  | 2013 年度      |
| 2  | 宜昌人福  | 销售胶囊 | 1,074,191.88 | 市场价  |              |
| 3  | 康乐药业  | 销售胶囊 | 241,289.74   | 市场价  |              |
| 4  | 武汉人福  | 销售胶囊 | 12,449.57    | 市场价  |              |
| 5  | 康鑫药业  | 销售胶囊 | 77,538.46    | 市场价  |              |
| 6  | 科亿华科技 | 采购原料 | 6,749.91     | 市场价  | 2014 年度      |
| 7  | 宜昌人福  | 销售胶囊 | 1,010,435.90 | 市场价  |              |
| 8  | 康乐药业  | 销售胶囊 | 239,864.96   | 市场价  |              |
| 9  | 武汉人福  | 销售胶囊 | 22,765.81    | 市场价  |              |
| 10 | 康鑫药业  | 销售胶囊 | 75,000.00    | 市场价  |              |
| 11 | 科亿华科技 | 销售胶囊 | 3,698.55     | 市场价  |              |
| 12 | 维吾尔药业 | 销售胶囊 | 14,538.46    | 市场价  |              |
| 13 | 科亿华科技 | 采购原料 | 12,222.22    | 市场价  | 2015 年 1-2 月 |
| 14 | 宜昌人福  | 销售胶囊 | 328,579.06   | 市场价  |              |
| 15 | 康乐药业  | 销售胶囊 | 55,555.56    | 市场价  |              |
| 16 | 武汉人福  | 销售胶囊 | 5,576.92     | 市场价  |              |
| 17 | 康鑫药业  | 销售胶囊 | 7,966.67     | 市场价  |              |

## 2. 关联方应收款项:

| 名称    | 2015 年 1-2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宜昌人福  | 275,763.80   | 41,326.30    | 308,871.30   |
| 康乐药业  | 133,508.40   | 121,935.30   | 151,258.10   |
| 武汉人福  | 26,989.00    | 20,464.00    | 22,175.00    |
| 康鑫药业  | 93,807.00    | 84,486.00    | 56,736.00    |
| 维吾尔药业 | 17,010.00    | 17,010.00    | ---          |
| 科亿华科技 | 4,500,000.00 | 4,500,000.00 | 4,000,000.00 |

### 3. 关联方应付项目

| 名称    | 2015 年 1-2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科亿华科技 | 84,417.40    | 7,897.40     | 19,200.00    |
| 宜昌人福  | ---          | ---          | 11,040.56    |
| 人福医药  | 7,303,916.67 | 3,303,916.67 | 3,104,500.00 |
| 科亿华科技 | ---          | 62,220.00    | ---          |
| 华景房地产 | 2,000,000.00 | ---          | ---          |

### （三）申请人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规定

经查验，申请人已制定《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范化运作制度和规则，对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的定义、关联交易的原则和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权限和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而具体的规定。

### （四）关联方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避免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股份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书面承诺：在为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

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将不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 （五）同业竞争

### 1. 同业竞争情况

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公司控股股东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除持有本公司 51%股份外，还持有湖北葛店人福药用辅料有限责任公司 40.00%股权、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1.07%股权以及实际控制武汉九珑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查阅相关工商资料，前述三家公司的经营范围均包括“药用辅料”，但其主要产品是医药包装产品和成品药，与人福药辅的主营业务不具有重合性，不构成同业竞争。

### 2.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经核查，申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未从事与申请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申请人与上述人员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了避免可能出现与申请人的同业竞争，申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参股、控股的其他企业经营业务不包括人福药辅经营业务（即：明胶空心胶囊、胶囊原料的生产和销售），双方无经营业务重叠，不存在同业竞争的关系，本人及本人参股、控股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从事可能与人福药辅存在同业竞争行为的业务。

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申请人利益的情况；申请人已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规定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申请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严重影响申请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申请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

同业竞争。

## 十、申请人的主要财产

经查验，申请人的主要财产如下：

### （一）申请人的房屋所有权

| 产权证书                 | 所有权人 | 地址                | 用途 | 建筑面积<br>(m <sup>2</sup> ) | 登记日期       |
|----------------------|------|-------------------|----|---------------------------|------------|
| 赤房权证 2015B 字第 0148 号 | 康华药辅 | 赤壁市赤马港办事处<br>赤壁大道 | 车间 | 4,023.25                  | 2015-1-19  |
| 赤方权证 2015B 字第 0149 号 | 康华药辅 | 赤壁市赤马港办事处<br>赤壁大道 | 车间 | 3,328.28                  | 2015-1-19  |
| 赤房权证 2013B 字第 1465 号 | 康华药辅 | 赤壁市赤马港办事处<br>赤壁大道 | 车间 | 8,133.66                  | 2013-10-28 |

根据本律师核查，上述房产权属变更至申请人名下的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二）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账面价值合计 52,568,450.20 元。

| 固定资产类别  | 折旧年限 | 固定资产<br>账面原值  | 累计折旧         | 固定资产<br>账面净值  | 成新率    |
|---------|------|---------------|--------------|---------------|--------|
| 房屋建筑物   | 30 年 | 29,416,147.76 | 1,402,342.69 | 28,013,805.07 | 93.33% |
| 机器设备    | 8 年  | 27,228,528.50 | 6,133,888.00 | 21,094,640.50 | 75%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5 年  | 3,896,063.06  | 436,058.43   | 3,460,004.63  | 60%    |
| 合计      |      | 60,540,739.32 | 7,972,289.12 | 52,568,450.20 |        |

###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

2010 年 12 月 15 日，赤壁市国土资源局与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将宗地编号为 G(2010)08 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给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该地块具体情况如下表：

| 宗地编号      | 位置                     | 来源 | 用途   | 面积（公顷）   |
|-----------|------------------------|----|------|----------|
| G(2010)08 | 赤壁市 107 国道与 12 号交叉口西北侧 | 出让 | 工业用地 | 4.666666 |

根据本所律师核查及申请人的说明，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质押于赤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公司尚未将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根据公司说明，公司偿还赤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借款后，将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 （四）专利权

根据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自主研发了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3 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登记号            | 专利类型 | 颁证日期             | 获取方式 |
|----|-------------------|------------------|------|------------------|------|
| 1  | 胶囊生产线故障监控报警装置     | ZL201320014904.0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6 月 12 日  | 自主研发 |
| 2  | 胶囊环氧乙烷定量灭菌装置      | ZL201320014907.0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1 月 12 日  | 自主研发 |
| 3  | 模具定量上油装置          | ZL201320036975.0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6 月 26 日  | 自主研发 |
| 4  | 反应釜在线自动称重装置       | ZL201320036524.7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6 月 26 日  | 自主研发 |
| 5  | 胶囊管道自动输送装置        | ZL201320014902.1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6 月 26 日  | 自主研发 |
| 6  | 胶液保温桶温度监控报警装置     | ZL201320036356.1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6 月 26 日  | 自主研发 |
| 7  | 胶囊毛坯自动过筛装置        | ZL201320014905.5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7 月 24 日  | 自主研发 |
| 8  | 隧道烘箱温湿度自控装置       | ZL201320039986.4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7 月 24 日  | 自主研发 |
| 9  | 胶液反应釜消泡装置         | ZL201320014906.X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7 月 24 日  | 自主研发 |
| 10 | 冷却塔恒水温自动控制装置      | ZL201320036531.7 | 实用新型 | 2013 年 10 月 2 日  | 自主研发 |
| 11 | 一种植物药用空心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 ZL201110437414.7 | 发明   | 2013 年 10 月 30 日 | 自主研发 |
| 12 | 一种药用级胶囊用脱模油及其制备方法 | ZL201310313272.2 | 发明   | 2014 年 11 月 26 日 | 自主研发 |
| 13 | 一种罗望子胶植物胶囊及制备方法   | ZL201310313274.1 | 发明   | 2015 年 2 月 25 日  | 自主研发 |

#### （五）商标权

| 序号 | 名称                                                                                | 注册号          | 使用范围                                                            | 取得方式 | 使用情况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  |  | 第 12030795 号 | 核定使用商品第 5 类：药用辅料；麻醉药；原料药；血液制品；疫苗；药用化学制剂；医用营养品；中成药；医用填料；医用酒精（截止） | 许可   | 在用   | 2014 年 06 月 28 日至 2024 年 06 月 27 日 |
| 2  |  | 第 5363658 号  | 核定使用商品第 5 类：空心胶囊；人用药；医用敷料；消毒剂；兽医药（截止）                           | 自主   | 在用   | 2009 年 08 月 21 日至 2019 年 08 月 20 日 |

## （六）公司域名

人福药辅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取得在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的域名：macrosilicon.com，该域名有效期至 2017 年 10 月 20 日。

## （七）在建工程

根据《审计报告》及申请人说明，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主要在建工程为全自动生产线净化工程。

## 十一、申请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经查验，申请人的重大债权债务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签署的重大业务合同

#### 1. 重大的销售合同

| 序号 | 公司名称          | 合同金额<br>(元) | 合同编号         | 签署日期      |
|----|---------------|-------------|--------------|-----------|
| 1  | 武汉健康新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 401,544.00  | WHJK20130302 | 2013/3/2  |
| 2  | 辽宁康辰药业有限公司    | 195,000.00  | LNKC20130311 | 2013/3/11 |
| 3  | 河南中杰药业有限公司    | 169,000.00  | ZJYY20130924 | 2013/9/24 |
| 4  | 湖北民康制药有限公司    | 436,310.00  | MKZY20131202 | 2013/12/2 |
| 5  | 辽宁好护士药业有限公司   | 276,000.00  | HHSH20140403 | 2014/4/3  |
| 6  | 湖北民康制药有限公司    | 1,308,930.0 | MKZY20140405 | 2014/4/8  |

|    |                |            |              |            |
|----|----------------|------------|--------------|------------|
|    |                | 0          |              |            |
| 7  | 中美华医（河北）制药有限公司 | 260,000.00 | ZMHY20140426 | 2014/4/23  |
| 8  | 河南中杰药业有限公司     | 235,000.00 | ZJYY20141008 | 2014/10/8  |
| 10 | 湖北民康制药有限公司     | 460460.00  | MKZY20141113 | 2014/11/10 |
| 11 | 深圳市泰康制药有限公司    | 630,000.00 | TKZY20141120 | 2014/11/20 |

## 2. 采购合同

|    |                |              |              |            |
|----|----------------|--------------|--------------|------------|
| 1  | 沂水恒源胶业有限公司     | 1,380,000.00 | HYJY20130312 | 2013/3/12  |
| 2  | 青海明胶有限责任公司     | 770,000.00   | QHMJ20130416 | 2013/4/16  |
| 3  |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 1,460,000.00 | FYJT20130813 | 2013/8/13  |
| 4  | 甘肃阿敏生物清真明胶有限公司 | 1215000.00   | AMSW20131009 | 2013/10/09 |
| 5  | 文登市明胶厂         | 960,000.00   | WDMJ20131009 | 2013/10/9  |
| 6  | 沾化恒鑫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 760,000.00   | HXGY20140208 | 2014/2/8   |
| 7  | 上海源建贸易有限公司     | 1,140,000.00 | YJMY20140328 | 2014/3/28  |
| 8  |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 900,000.00   | FYJT20140506 | 2014/5/6   |
| 9  | 甘肃阿敏生物清真明胶有限公司 | 979,500.00   | AMSW20140520 | 2014/5/20  |
| 10 |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535,000.00   | DBSW20141201 | 2014/12/1  |

## 3. 借款、担保合同

| 序号 | 贷款人 | 借款人 | 金额<br>(万元) | 期限 | 备注 | 担保情况 |
|----|-----|-----|------------|----|----|------|
|----|-----|-----|------------|----|----|------|

|   |                  |       |      |                            |                            |                                                                                                   |
|---|------------------|-------|------|----------------------------|----------------------------|---------------------------------------------------------------------------------------------------|
| 1 | 康华药辅             | 科亿华科技 | 450  | 2012.05.18-<br>2015.05.17  | 已还                         |                                                                                                   |
| 2 | 赤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康华药辅  | 4000 | 36 个月<br>2016 年 2 月到期      | 已还 1000 万元，剩余贷款数额为 3000 万元 | 将黄建华 500 万元贷款到期后的抵押物（土地 46667 平方米、房产 4023 平方米）补充用于本次贷款抵押，将二期 1#厂房办证（赤房权证 2013B 字第 1465 号）也用于本次抵押。 |
|   | 咸安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      |                            |                            |                                                                                                   |
|   | 崇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      |                            |                            |                                                                                                   |
|   | 通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       |       |      |                            |                            |                                                                                                   |
| 3 | 人福医药             | 康华药辅  | 300  | 2013.06.06 至<br>2013.08.05 | 已还                         |                                                                                                   |
| 4 | 赤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康华药辅  | 1500 | 24 个月<br>2016 年 2 月到期      | 未到期                        | 股东武汉科亿华连带责任担保及股东黄文华、黄建华、黄耀华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担保；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湖北崇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嘉鱼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      |                            |                            |                                                                                                   |
| 5 | 人福医药             | 康华药辅  | 100  | 2015.01.20-<br>2015.03.20  | 已还                         |                                                                                                   |
| 6 | 人福医药             | 康华药辅  | 300  | 2015.02.06-<br>2015.03.20  | 已还                         |                                                                                                   |

#### 4. 注册商标使用许可

人福医药出具《注册商标使用许可授权书》，授权康华药辅无偿使用“人福医药及标识”，适用范围：药用辅料产品及办公场所、办公用品等。康华药辅存续期间以及在挂牌成功以后使用该商标和标识均有权无偿使用。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合同均合法有效，不存在因合同违法、无效等情形引致的潜在法律风险。经本所律师向公司相关人员了解上述合同的实际履行情况，上述合同目前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

(二) 根据申请人的承诺，申请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利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

(三) 根据《审计报告》和申请人出具的书面证明，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本意见书已经披露情形之外，申请人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债权债务关系，申请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四) 申请人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1. 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申请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 序号 | 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
| 1  | 武汉科亿华科技有限公司 | 关联方   | 225,000.00 |
| 2  | 李素萍         | 非关联方  | 26,683.90  |
| 3  | 刘齐生         | 非关联方  | 24,335.00  |
| 4  | 吴越          | 非关联方  | 20,341.92  |
| 5  | 谢守志         | 非关联方  | 10,469.45  |

2. 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申请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 序号 | 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
|----|----|-------|-------|

|   |                |      |              |
|---|----------------|------|--------------|
| 1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 关联方  | 7,303,916.67 |
| 2 | 苏州康佳洁净技术有限公司   | 无关联方 | 100,000.00   |
| 3 | 江苏华顶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无关联方 | 100,647.50   |

## 十二、申请人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 （一）申请人历次增资、减资情况

申请人历次增资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七、申请人的股本及其演变”。

（二）根据《审计报告》及申请人工商登记材料并经查验，申请人报告期内未有重大资产收购或重大资产出售行为。

（三）根据申请人的说明，申请人不存在拟进行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的情形。

## 十三、申请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2015年4月16日，申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并在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备案登记。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的《公司章程》的制定已经履行法定程序，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十四、申请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经查验，申请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的组织结构

经查验，申请人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设有财务部、生产技术部、公共事业部等职能部门，选举了公司董事、监事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

### （二）申请人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5年4月16日，申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

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 （三）自申请人设立股份公司以来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 1. 申请人自设立以来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

（1）2015 年 4 月 16 日，申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议案。

（2）2015 年 5 月 24 日，申请人召开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股票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有关事宜的议案》。

#### 2. 申请人自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

（1）2015 年 4 月 16 日，申请人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 1 次会议，选举董事长并聘任总经理和副总经理。

（2）2015 年 5 月 9 日，申请人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 2 次会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有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议案。

#### 3. 申请人自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共召开了 1 次监事会

2015 年 4 月 16 日，申请人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 1 次会议，选举监事会主席。

### （四）申请人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历次授权和重大决策行为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的《公司章程》的制定已经履行法定程序，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申请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制定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申请人自设立股份公司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及

签署合法、真实、有效。

## 十五、申请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经查验，申请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的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1. 申请人的现任董事

申请人现任董事 5 名，分别是黄建华、徐华斌、黄文华、李绪荣和姜正汉，其中黄建华为董事长，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1）黄建华，男，1964 年 7 月生，湖北省赤壁市人，汉族，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研究生在读，高级经济师。1992-1995 年在赤壁市造纸总厂任职；1995-1999 年在赤壁市赤马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任职；1999-2005 年在赤壁市德华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5-2011 年在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2）徐华斌，男，1958 年 11 月生，湖北省宜昌市人，汉族，无境外居留权，执业药师，高级工程师。曾任宜昌民康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湖北宜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总裁；2003 年至今任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副总裁，2014 年-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董事。

（3）黄文华，男，1969 年 12 月生，湖北省赤壁市人，汉族，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生在读，高级经济师。1989 -1996 年在赤壁市造纸总厂从事财务、经济管理、市场营销等工作；1996-1999 年在赤壁市工商局工作；1999-2005 年在赤壁市德华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5-2011 年在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1 年至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董事。

（4）李绪荣，男，1967 年 11 月生，湖北省武汉人，汉族，无境外居留权，执业药师，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曾任武汉人福药业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副总工程师，2014 年-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董事。

（5）姜正汉，男，1975 年 11 月生，湖北省武汉人，汉族，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7-2004 年在联碳化工武汉办事处任经理；2004-今在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任战略发展部副总监，2012 年-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董事。

#### 2. 申请人的现任监事

申请人现任监事 3 名，分别是程洁、骆铭和王蒲新，其中程洁为监事会主席，王蒲新为职工代表监事。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1) 程洁，男，1977 年 12 月生，湖北省应城市人，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5-2009 年在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09-今在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任财务管理部财务经理，2011 年-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监事。

(2) 骆铭，男，1975 年 8 月生，湖北省赤壁市人，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2003 年在湖北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3-2005 年在赤壁市丰源药用包装有限公司任销售部经理；2005-2011 年在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任销售部经理；2011 年-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监事。

(3) 王蒲新，女，1970 年 7 月生，湖北省赤壁市人，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4-2011 年在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经理；2011-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

### 3. 公司的现任高级管理人

(1) 总经理：江曦，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2014 年在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任项目经理；2015 年至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 副总经理，杨涛，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2003 年在咸宁二药厂历任班长、工艺员、车间主任；2004 年-2008 年在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经理、总工程师；2009-2010 年在湖北康信医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2012 年在湖北华源医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 年至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3) 副总经理，孙平飞，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1998 年在江苏省灌南县药用胶囊厂任厂长助理；1999-2009 年在浙江华光胶囊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9-2011 年在赤壁市康华药用包装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 年至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4) 财务负责人：王均第，男，中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2012 年在广州昭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任财务主管；2012 年在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任审计经理；2013 年至今在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5) 董事会秘书，胡丽丽，女，中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2011 年在

浙江省宁波荣安生物任实验员；2011-2012年在浙江省宁波北仑民健大药房任驻店药师；2012-2013年在浙江省宁波荣安生物任实验员。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黄文华与黄建华系兄弟关系。

## （三）报告期内申请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 1. 申请人董事变化情况

2011年6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杜文涛任董事长，黄文华、黄建华、于乐俊、贲驰任董事，程洁任监事会主席，孙平飞、金保林任监事；黄文华为法定代表人。

2015年4月16日，申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股东会通过决议，选举黄建华、徐华斌、黄文华、李绪荣、姜正汉为公司董事。

自2011年6月22日起，至2015年2月28日，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化。

### 2. 申请人监事变化情况

根据申请人工商登记材料，报告期内申请人监事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前的康华药辅的监事成员为：程洁、骆铭；

2015年4月16日，申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股东会通过决议，选举程洁、骆铭为公司监事，与康华药辅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蒲新共同组成公司监事会。

### 3. 申请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2011年6月22日，召开股东会，选举：杜文涛任董事长，黄文华、黄建华、于乐俊、贲驰任董事，程洁任监事会主席，孙平飞、金保林任监事。

2013年1月1日，有限公司聘任王均第为财务负责人。

2015年4月16日，申请人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1次会议，董事会通过决议，选举江曦为总经理；杨涛、孙平飞为副总经理；

2015年5月9日，申请人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董事会通过决议，选举王均第为财务负责人；胡丽丽为董事会秘书；

本所律师认为，报告期内，申请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公司法》、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申请人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 4. 申请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情况

申请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了关于诚信的书面声明，声明如下：

本人最近二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二年内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规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 十六、申请人的税务

经查验，申请人的税务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目前执行的税务、税率

| 税 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应税收入   | 17%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应纳流转税额 | 7%      |
| 教育费附加   | 应纳流转税额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应纳流转税额 | 2%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25%、15% |

##### （二）申请人享受的税务优惠政策

2006年9月5日，公司取得了由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国税鄂退字421281020071号《出口企业退（免）税登记证》。

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27日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134200023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2013年度按2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年度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年1-2月按15%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

### （三）申请人享受的政府补贴

根据《审计报告》及相关文件，报告期内，申请人享受的政府补贴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15 年 1-2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高新技术产业专项发展资金          |              |            | 400,000.00 |
| 中小企业商务补助              |              |            | 20,000.00  |
| 外贸出口奖励                |              | 400.00     |            |
| 中小企业科技创新与改造资金         | 300,000.00   | 600,000.00 |            |
| 省科协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人福康华）奖补资金 | 70,000.00    |            |            |
| 财政稳岗补贴款               | 34,000.00    | 3,000.00   |            |
|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 20,000.00    | 15,000.00  |            |
| 合 计                   | 424,000.00   | 618,400.00 | 420,000.00 |

### （四）申请人的纳税情况

经核查，申请人持有赤壁市国家税务局、赤壁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登记证号为 421281767443480 号的《税务登记证》。

根据《审计报告》和申请人说明及赤壁市国家税务局赤马港分局、赤壁市地方税务局第二分局出具的证明，申请人在报告期内遵守国家法律、依法纳税，无违反国家税务法律、法规的行为，未受到赤壁市税务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十七、申请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经核查，申请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情况如下：

### （一）申请人生产经营活动的环境保护

2013 年 1 月 7 日，公司取得了由赤壁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L-赤-2013-00070 的《赤壁市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有效期：2013 年 1 月 1 日起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以及赤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过程遵守了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未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受到赤壁市环境保护局的行政处罚。

### （二）申请人的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经核查，申请人制定了如下产品质量标准：

- 1、公司颁布了《湖北人福康华药用辅料有限公司 GMP 文件》，该文件包含了《明胶

空心胶囊质量标准》，该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0 年版第二部 P1204 制定；

2、根据赤壁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合法经营，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行政处罚的行为。

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申请人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 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经查验，申请人诉讼、仲裁或行政诉讼情况如下：

根据申请人承诺、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的核查，申请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十九、推荐机构

申请人已聘请西南证券担任本次挂牌的推荐券商，西南证券已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授予的推荐券商业务资格，具备担任公司本次挂牌的推荐券商业务资质。

## 二十、本次申请挂牌的总体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申请人本次挂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条件，申请挂牌不存在法律障碍。

申请人本次挂牌取得股份转让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核意见后方可实施。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本所盖章并经承办和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以 下 无 正 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人福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亚平

经办律师: 吴东林

经办律师: 朱瑜

日期: 2015.6.5